体检须知

- 1. 领到导检单后**请核对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婚姻状况**,发现有误请联系更正。体检前几天要休息好,休息不好会影响血糖、血脂、及血压;体检前 2-3 日不要吃高脂、高蛋白食物、更不要饮酒;
- 2. 体检当天请带好<u>本人身份证、导检单、流调承诺书</u>,实名制查验。 抽血时间:上午7:30—9:30。
- 3. 体检人员请您在体检前一日晚 20:00 后至当日早晨禁食、空腹(可照常服药);
- 4. 体检前一日尽量不做剧烈运动和繁重的体力运动;
- 5. 做前列腺 B 超或妇科盆腔 B 超的,请在此项检查时保持膀胱充盈(憋尿);
- 6. 女性哺乳、妊娠期间禁止做放射性检查(如 X 线检查)及妇科检查,不确定者请咨询医生;
- 7. 妇女在月经期内请不要留取尿液标本及妇检; 月经期后三天、停阴道用药后五天方可检查, 检查前三天禁房事及阴道冲洗。
- 8. 未婚女性禁止做妇科、阴超检查(因未婚女性作妇科检查会导致处女膜破损、出血等);
- 9. 体检时请勿穿戴有金属片、花边、纽扣的衣服或饰物,以免影响放射科检查结果;女士体 检时尽量不穿连衣裙;
- 10. 抽血后立即压迫(禁止揉搓)抽血部位三分钟,防止出血;测血压前,须静坐片刻,测血压时避免测抽血手臂;
- 11. 请如实填写各种资料,不隐瞒病史,防止误诊及各类事故;
- 12. 请带体检导检单及有效身份证件;不要携带贵重物品,以防丢失;体检时精神一定要放松,保持平常心态,切勿紧张;
- 13. 不可轻易舍去体检项目, 否则失掉全面了解身体状况的真实目的;
- 14. 体检时请根据体检导检单中的内容进行各项检查,以免漏检;
- 15. 体检结束后把体检导检单交体检中心前台;
- 16. 体检地址:静安区延长中路 301 号十院门诊楼七楼,乘 3、4 号电梯直达 7 楼

地铁:一号线,延长路站3号口

公交: 46 路、210 路、95 路、108 路、107 路、512 路、876 路、114 路、402 路、741 路、722 路、849 路、529 路等公交车